

商标初步审定公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》第二十八条之规定，下列商标初步审定，予以公告。异议期限自2025年07月21日至2025年10月20日止。

第 85179887 号

申请日期 2025年05月09日

商 标

姚稷麻辣鲜鸡炖排骨

申 请 人 上海姚稷餐饮管理有限公司

地 址 上海市嘉定区华江路129弄7号JT10976室

代理机构 苏州翰勋企业管理有限公司

核定使用商品/服务项目

第21类：成套杯、碗、碟；日用玻璃器皿（包括杯、盘、壶、缸）；日用瓷器（包括盆、碗、盘、壶、餐具、缸、坛、罐）；瓷器装饰品；饮用器皿；食物保温容器；手动清洁器具；水晶（玻璃制品）；餐具（刀、叉、匙除外）；厨房容器